

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印发 2018 年四川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州）卫生计生委：

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结合我省实际，我委组织制定了《2018 年四川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实施方案》，现予以印发。请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制定培训计划，细化培训安排，组织人员参训。参训人员信息汇总表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前报省全科医师培训中心。

联系人：邬颖华 王磊

联系电话：028-86132909 028-86137273

电子邮箱：scqkzx@sina.com

四川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8 年 6 月 29 日



抄送：省全科医师培训中心。

2018年四川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实施方案

为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满足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需求，根据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印发“十三五”全国卫生计生专业技术人员培训规划的通知》（国卫科教发〔2017〕8号）和《关于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项目目标

2018年完成全科医生转岗培训5000人，全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执业（助理）医师“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率”达到70%以上。

二、实施范围和对象

（一）实施范围

全省21个市（州）。

（二）培训对象

1. 城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及乡镇卫生院在职在岗临床执业（助理）医师。
2. 县级综合医院在职在岗临床执业（助理）医师。
3. 民营综合医院在职在岗临床执业（助理）医师。

三、培训方式与内容

根据全科医生工作实际所需要的知识和能力，结合参训人员来源、知识结构及工作经历，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大纲（试行）》，采用学时制与学分制相结合、集中培训与分散自学相结合的方式安排培训。培训内容

包括理论培训、临床培训及基层实践培训三部分。

（一）理论培训 1 个月（160 学时）。由市级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基地负责完成。包括集中面授 80 学时，网络在线学习与自学 80 学时。内容分为全科医学及社区卫生服务相关理论、医患关系与人际沟通、社区康复、社区心理卫生、预防医学和卫生信息管理六个模块。

（二）临床培训 10 个月（100 分）。由县级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基地负责完成。采用学时制与学分制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临床培训。参训人员根据自己的工作实际与县级培训机构协商制定培训计划，完成《培训手册》中规定的培训内容。参训人员在二级及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工作或进修内容可作为学分认证依据，由县级培训机构认定，认定材料报市（州）全科医学临床培训基地备案。

临床培训具体时间要求如下：临床技能集中培训 1 周（10 分），临床轮转 9 个月（90 分），机动自学 3 周。临床轮转科室包括必修和选修两类，必修科室包括内科 3 月（30 分）、急诊急救 2 月（20 分）、外科 1 月（10 分）、妇产科 1 月（10 分）、儿科 1 月（10 分）；选修科室（以下科室任选 2 科）包括传染科 2 周（5 分）、眼科 2 周（5 分）、耳鼻咽喉科 2 周（5 分）、皮肤科 2 周（5 分）、精神科 2 周（5 分）、康复科 2 周（5 分）。

（三）基层实践 1 个月。参训人员通过在本职岗位直接参加基层全科医疗实践及预防保健相关工作，熟练掌握基本医疗服务知识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树立全科医学理念，提高全科医学专业服务能力。

四、组织实施

（一）执行时间

2018年8月至2019年8月。

（二）职责分工

省卫生计生委负责项目组织领导和工作协调。省全科医师培训中心（以下简称“省中心”）负责全省项目统筹安排、参训人员资格审核、培训资料印制和工作督导等。各市（州）卫生计生委负责本市（州）参训人员资格初审上报、培训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各市（州）全科医学转岗培训基地负责集中理论培训和县级培训基地指导。县级卫生计生局负责组织人员参训、上报参训人员资料、培训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县级培训基地负责临床培训、学分认证、参训人员培训手册审核存档和日常管理。

（三）考核发证

完成培训并考核合格者参加由省级统一组织、市（州）具体实施的结业考核。结业考核方案按照《四川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科医生转岗培训结业考核实施方案》（川卫办发〔2013〕262号）执行。考试考核全部合格者由省卫生计生委颁发《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合格证书》。

五、保障措施

（一）政策保障

各市（州）及送培单位要出台鼓励参训人员参加培训的相关政策。转岗培训期间，参训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享受在岗人员待遇，由所在医疗机构发放，工作年限连续计算。各培训基地应为参训人员统一安排住宿。经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合格，注册（加注

册)为全科医生后可提前一年申请职称晋升。

(二) 资金用途

中央财政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培训工作中所需的学员生活补贴、培训基地师资带教补贴等经费开支。项目实施中所需的管理、督导、考试考核、师资培训和证书发放等工作经费,从省级财政配套经费中支出。

(三) 监督检查

省卫生计生委将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工作纳入对市(州)卫生计生委医改目标考核和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各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要加强培训过程、经费使用、参训人员待遇保障等监管,开展培训效果评估。市(州)卫生计生委每年11月底前将培训总结上报省卫生计生委。

- 附件: 1. 2018年四川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任务分配表
2.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参训人员信息汇总表

附件 1

2018 年四川省全科医生转岗培训任务分配表

市（州）卫生计生委	转岗培训任务
成都市	680
自贡市	230
攀枝花市	70
泸州市	300
德阳市	280
绵阳市	420
广元市	110
遂宁市	210
内江市	210
乐山市	200
南充市	280
眉山市	210
宜宾市	250
广安市	200
达州市	360
雅安市	110
巴中市	190
资阳市	180
阿坝州	110
甘孜州	120
凉山州	280
合计	5000

附件 2

全科医生转岗培训参训人员信息汇总表

市州(公章):

填报时间:

填报人:

序号	区县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执业类别	执业资格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1977.07	研究生/本科 /专科/中专	高级/中 级/初级	临床	执业医师/ 执业助理	XXX 县(区)XXX 乡镇卫生院		